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使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甘李药业”、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明华创新技术投资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华创新”）

类型：有限公司

主要经营场所：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 42 楼 4205-4206 室
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明华创新的书面通知，明华创新自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710,000 股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,246,073 股，合计减持 5,956,073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6%。

本次股份减持前，明华创新持有本公司 80,488,09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33%，本次股份减持后，明华创新持有本公司 74,532,02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27%，仍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4 日